

110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「社區規劃推廣說明會」簡章

一、辦理說明

臺中市配合營建署城鎮風貌計畫，由都市發展局推動「社區規劃」迄今已第 21 年，本(110)年度委託「朝陽科技大學」辦理建置 1 駐地中心，及設置 4 個區域輔導小組，以持續培育社區規劃人才，致力推行社區民眾參與公共事務，共同改造維護公共空間，以本市居民皆能自主參與環境營造為目標。敬邀全市有意願參與之社區單位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及相關社團法人、非營利組織團體等與會，了解本(110)年度計畫社區參與方式及相關執行辦法，為因應 COVID-19(新冠肺炎)疫情降低風險，說明會辦理方式增加臉書(搜尋：臺中市社區規劃醒"師"團)線上直播，讓有興趣參與說明會的社區里民，也能同步參與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◆ 指導單位：內政部營建署

◆ 主辦單位：臺中市都市發展局

◆ 執行單位：朝陽科技大學

駐地輔導中心地址：臺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 號-建築系 (設計大樓 D-607)

◆ 聯絡方式：駐地中心 04- 23323000 分機 4374

三、辦理時間及場地

社區規劃推廣說明會一覽表					
場次	日期	時間	地點	地址	建議參加之區域
一 屯區	8 月 28 日 (六)	09:30	大東社區 活動中心	臺中市大肚區沙田路 二段 562 巷 108 之 5 號	南區、南屯區、大里區、 烏日區、霧峰區、大肚區
二 都會區		13:30	得天宮	臺中市潭子區得天街 33 號	北區、北屯區、西區、西 屯區、中區、東區、大雅 區、潭子區、太平區
三 山城區	8 月 29 日 (日)	09:30	萬興活動中心	臺中市石岡區 萬興里萬墩街 105 號	后里區、豐原區、石岡 區、東勢區、新社區、和 平區
四 濱海區		13:30	下寮活動中心 1 樓	臺中市梧棲區 梧北路 117 號/ 富美宮一樓	大安區、大甲區、外埔 區、清水區、神岡區、梧 棲區、沙鹿區、龍井區

四、議程表

表 1. 都會區議程表

8月28日(六)		
屯區		
時間	內容	出席人員
09:30-09:40	報到	社區民眾
09:40-10:00	歷年計畫執行成果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0:00-10:20	本年度計畫目標與 執行機制說明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0:20-10:40	社區經驗傳承分享	區域輔導人員
10:40-11:00	綜合座談	都市發展局人員 計畫主持人/協同主持人 社區分享代表
11:00	賦歸	

表 2. 屯區議程表

8月28日(六)		
都會區		
時間	內容	出席人員
13:30-13:40	報到	社區民眾
13:40-14:00	歷年計畫執行成果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4:00-14:20	本年度計畫目標與 執行機制說明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4:20-14:40	社區經驗傳承分享	區域輔導人員
14:40-15:00	綜合座談	都市發展局人員 計畫主持人/協同主持人 社區分享代表
15:00	賦歸	

表 3. 山城區議程表

8月29日(日)		
山城區		
時間	內容	出席人員
09:30-09:40	報到	社區民眾
09:40-10:00	歷年計畫執行成果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0:00-10:20	本年度計畫目標與 執行機制說明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0:20-10:40	社區經驗傳承分享	區域輔導人員

10:40-11:00	綜合座談	都市發展局人員 計畫主持人/協同主持人 社區分享代表
11:00	賦歸	

表 4. 濱海區議程表

8 月 29 日(日)		
濱海區		
時間	內容	出席人員
13:30-13:40	報到	社區民眾
13:40-14:00	歷年計畫執行成果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4:00-14:20	本年度計畫目標與 執行機制說明	計畫(協同)主持人 陳信安教授
14:20-14:40	社區經驗傳承分享	區域輔導人員
14:40-15:00	綜合座談	都市發展局人員 計畫主持人/協同主持人 社區分享代表
15:00	賦歸	

五、聯繫資料

執行團隊	朝陽科技大學 (110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中心)
連絡人	劉采盈、陳維庭
連絡電話	04-23323000 分機 4374
連絡地址	413310 臺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 號-建築系 (設計大樓 D-607)
E-mail	cpt.cyut@gmail.com

六、防疫措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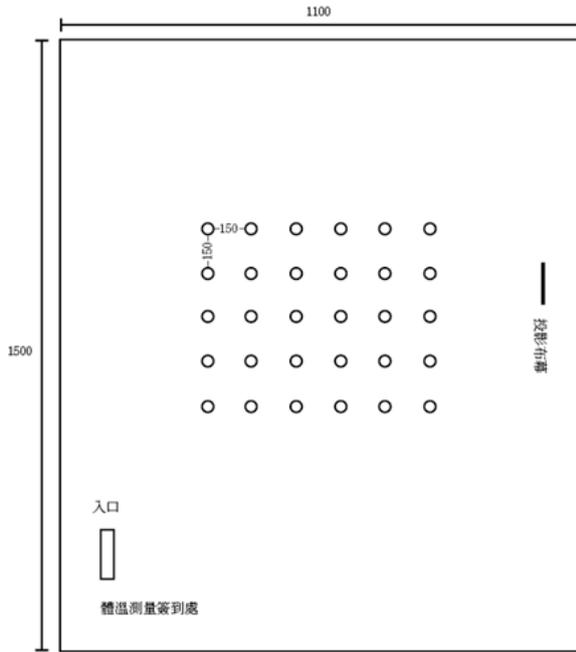
1. 入口處：進行量體溫、酒精消毒手部，並請與會人員傳送 1922 簡訊實名制，如有人員疑似發燒（額溫大於 37.5 度；耳溫大於 38 度）或有上呼吸道感染症狀，則立即配戴口罩，通報防疫專線 1922 或衛生局（專線：04-25265394）協助處理。
2. 社交距離：加強宣導，維持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之社交距離。與他人間若雙方均正確佩戴口罩，仍應保持至少 1 公尺之距離。
3. 位置安排：保持通風良好，並提供分隔座位之方式，保持適當距離。
4. 依防疫指引規定集會活動人數上限：室內 50 人，室外 100 人，若超額則另提防疫計畫。

附件
各區域的空間座位平面簡圖(含座位距離)

屯區：

大東社區活動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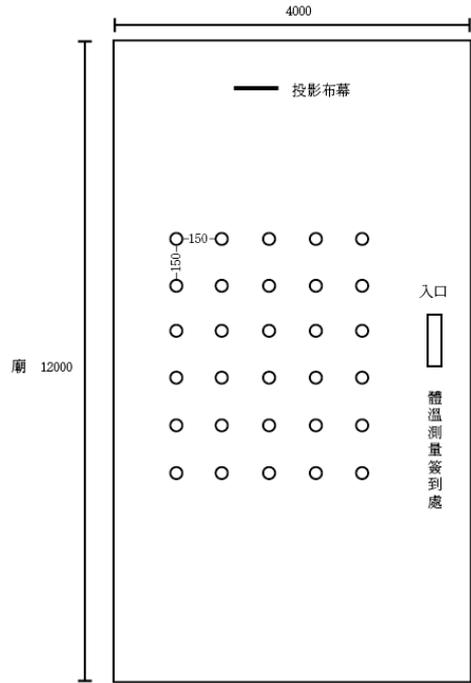
臺中市大肚區沙田路二段 562 巷 108-5 號



都會區：

得天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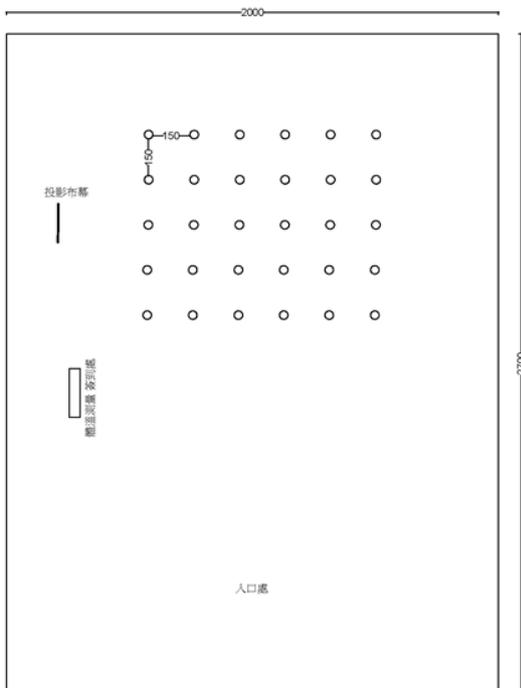
臺中市潭子區得天街 33 號



山城區：

石岡區萬興活動中心 1 樓

臺中市石岡區萬興里萬墩街 105 號



濱海區：

下寮活動中心 1 樓

臺中市梧棲區梧北路 117 號/富美宮一樓

